

股指期货入门系列：风险控制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06/2021_2022__E8_82_A1_E6_8C_87_E6_9C_9F_E8_c33_206955.htm

六、风险控制（一）期货公司如何控制客户的交易风险？期货公司通过每日无负债结算，计算客户的风险率，当客户的期货资金已不能抵付该帐户所有持仓所需的保证金（即不能保证履约）时，期货公司将采取以下手段控制风险：1、向客户发出追加保证金通知书，通知客户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保证金补足；2、如客户未在规定时间内补足保证金，期货公司将根据经纪合同的规定，执行强行平仓，直至其资金余额能够维持其剩余头寸。（二）客户如何收到保证金追缴通知？1、法律程序当客户交易结算帐单上的可用资金出现负数时，公司将随结算帐单发出追加保证金通知书。2、业务程序期货公司相关业务人员通过电话，告知客户及时追缴保证金，并提示客户公司将执行强行平仓。（三）期货公司执行强行平仓的法律责任认定是怎样的？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期货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》中对“强行平仓责任”规定如下：1、客户的交易保证金不足，又未能按期货经纪合同约定的时间追加保证金的，按期货经纪合同的约定处理；约定不明的，期货公司有权就其未平仓的期货合约强行平仓，强行平仓造成的损失，由客户承担。2、期货公司强行平仓数额应当与客户需追加的保证金数额基本相当。因超量平仓引起的损失，由强行平仓者承担。3、期货公司对客户未按期货经纪合同约定的强行平仓条件、时间、方式进行强行平仓，造成客户损失的，期货公司应当承担赔偿责任。4、期货公司依法或依约

定强行平仓所发生的费用，由客户承担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